汉阳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公开事项		八五十分	лтин	八五女国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范围
政策	规范性文件		规范性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第二十条第一款: 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九十七条: 地方政府规章签署公布后,及时在本级人民政府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本行政区域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刊载。在国务院公报或者部门公报和地方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	全社会

其他主动公开文件	非政策类的通知公告文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 47号)4.文件资料。发布本地区、本部门出台的法规、规章、应主 动公开的政府文件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应提供准确的分类和搜索 功能。如相关文件资料发生修改、废止、失效等情况,应及时公开, 并在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明确标注。
政策解读	含文字解读、发布会解读、图解等多种 形式的解读,含解读单位、解读人、发 布日期、正文、关联文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 47号:政府网站发布本地区、本部门的重要政策文件时,应发布由 文件制发部门、牵头或起草部门提供的解读材料。通过发布各种形 式的解读、评论、专访,详细介绍政策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 要内容和解决的问题等。国务院文件公开发布时,应在中国政府网 同步发布文件新闻通稿和配套政策解读材料。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 〔2016〕19号:主动做好政策解读。出台重要政策,牵头起草部门 应将文件和解读方案一并报批,相关解读材料应于文件公开后3个 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和媒体发布。

	政策问答	重点工作部署安排、政策文件、落实办法通过问答形式开展解读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全社会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名称、办公地址、 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互联 网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第十二条:行政机关编制、公布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应当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包括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内容。	全社会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例》,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地方性法规、 自治条例、单行条例、规章,以及全国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发布的法规	息公升工作年度报告,其中,各行政机关公升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升	全社会
	政府领导	领导姓名、职务、分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 47号:发布本地区、本部门、本机构的负责人信息,可包括姓名、照片、主管或分管工作等,以及重要讲话文稿。	
机关信息	机构简介	内设机构(直属单位)名 称、职责、办公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第二十条第二款: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	全社会
	财政资金	收支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 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	全社会

	一		
	7	一部门预算、 次算 及 报表 , 应 当 任	
	信息	事项作出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但心	, , , , , , , , , , , , , , , , , , , ,	
		711号,第二十条第七款: 财政预算、决算信息。《财政部关于印	
		发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财办发〔2019〕	
		77号: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表,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总	
		体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	
		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	
		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	
		到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	
		化情况进行说明。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	
		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	
		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开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	
		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	
		表并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一条 除本条例第二	
经济建设	关于经济建设方面的具体公示信息	十条规定的政府信息外,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还应	全社会
		当根据本地方的具体情况,主动公开涉及市政建设、公共服务、公	
		益事业、土地征收、房屋征收、治安管理、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	

			信息; 乡(镇)人民政府还应当根据本地方的具体情况, 主动公开贯彻落实农业农村政策、农田水利工程建设运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宅基地使用情况审核、土地征收、房屋征收、筹资筹劳、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信息。	
せ ル ナ ユ ハ ㅠ	建议提案办理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从2017年开始,各地区、各部门在总结第一阶段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建议和提按办理复文全文公开。对于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和提案办理复文,原则上都应全文公开。	全社会
其他主动公开· 内容	法治政府建设年 度报告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1《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通知: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按时向社会公开。 2.《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第二十四条:每年4月1日之前,地方各级政府和县级以上政府部门的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的,应当通过报刊、网站等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全社会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信息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第十二条: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包括政府信息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内容	全社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第四十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部门应当在每年1月31日前向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车管部门提交本行政机关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前社会公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在每年3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本级政府上一年度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在每年3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本级政府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第五十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结果情况,其他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 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工作考核、
--	---